关于2019-2020学年度武进区义务教育阶段

学校办学水平考核结果的公示

各中小学及有关学校：

围绕武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目标，为进一步规范武进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办学行为，更好地促进全区学校主动发展和可持续发展，根据武教发〔2019〕4号《武进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办学水平考核办法（2019修订）》文件精神，区教育局组织开展了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办学水平考核工作，全区39所公办小学、24所公办初中（含九年一贯制学校4所）参加了考核。

现将《2019-2020学年度武进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办学水平考核结果》予以公示（具体情况详见附件），公示日期自2021年4月6日至2021年4月13日止。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反映。电话：86310613、86318253。

附件：2019-2020学年度武进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办学水平考核结果

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

2021年4月6日